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披露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17年3月3日召开公司第六 届董事会 2017 年度第五次临时会议, 审议通过了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 议案。《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》(以下简称"预案") 及相关文件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上披露,请投资者 注意查阅。

预案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 性判断、确认或批准, 预案所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及有关审批机关的核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3月3日